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证券代码：603520)

目 录

1、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1
2、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3、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
4、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
5、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9
6、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2
7、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8
8、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9
9、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的议案.....	20
10、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22
11、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3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安排：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16 年 5 月 20 日 下午 2:30

网络投票时间：2016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00-11:30, 下午 13:00-15:00

(二)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仙居县名家大酒店五楼会议厅。

(三)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 股权登记日：2016 年 5 月 16 日

二、会议主持：胡锦涛董事长

三、现场会议流程：

(一) 主持人宣布开会并介绍到会股东情况；

(二) 董事会秘书宣读《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三) 主持人提名并通过本次会议参与清点表决票的股东代表和监事名单；

(四) 审议议案：

1、《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的议案》

8、《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9、《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五) 主持人询问股东对上述表决议案有无意见，若无意见，其他除上述议案以外的问题可在投票后进行提问；

- (六) 股东和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 (七) 休会，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现场投票结束后，由工作人员到后台计票，并将统计结果发至上市公司信息服务平台；
- (八) 上市公司信息服务平台回复网络及合并投票结果后，由计票负责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结果；
- (九) 律师宣读见证意见书；
- (十) 董事会秘书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 公司独立董事作2015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十二) 主持人宣布大会结束。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 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对于干扰大会秩序、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二、 大会设会务组，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三、 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四、 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需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在签到处“股东发言登记处”登记，并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全部回答问题的环节控制在 30 分钟以内。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回答问题。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内幕信息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地、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

五、 大会表决前，会议登记终止，并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股份总数。

六、 股东在会议现场投票的，以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未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七、 会议开始后请全体参会人员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尊重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大会的正常秩序。

八、 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食宿和接送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九、 公司聘请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议案 1: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现将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提交本次股东大会。

请各位股东审议批准。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0 日

附件：《司太立 2015 年度报告》及《司太立 2015 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交所网站/上市公司公告/603520

议案 2:

《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现将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本次股东大会。

请各位股东审议批准。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0 日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2015 年公司总体情况回顾

201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履责。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不仅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15 年生产经营计划考核任务，而且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和市场开拓力度，保持核心竞争优势，有效促使各项工作协调发展，公司规模和实力持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95,660,000.85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5.6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8,944,118.12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83 %。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设成员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召开董事会共计 5 次会议，召开股东大会共计 2 次。各位董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所规定的职权范围履行职责，以严谨认真的态度对公司定期报告、利润分配、修改公司章程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 月 9 日组织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主要审议事项为：

- 1、《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2、《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201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4、《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8、《关于修改司太立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9、《关于提请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6 月 21 日组织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主要审议事项为：

《关于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

(三) 7 月 24 日组织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主要审议事项为：

- 1、《关于公司 2015 年中期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15 年中期审计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关于李佳董事辞职及提请股东大会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5、《关于提请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 8 月 11 日组织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主要审议事项为：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五) 12 月 31 日组织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主要审议事项为：

- 1、《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2、《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和决议，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内容，有效发挥了监督、决策等作用。2015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集召开股东大会 2 次，具体情况如下：

(一) 3 月 9 日召集召开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主要审议事项为：

- 1、《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6、《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7、《关于修改司太立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二) 8 月 8 日召集召开 2015 年第一临时股东大会，主要审议事项为：

- 1、《关于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2、《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三、未来工作思路

十三五期间，公司将继续本着“聚合生命能量，呵护人类健康”的理念，继续做精、做强主业，成为国内 X-CT 非离子型造影剂原料药产品品种最全的原料药供应商，公司计划在以下两方面持续发展：

（一）加快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满足碘海醇、碘帕醇等 X-CT 非离子型造影剂原料药产品市场拓展的需要。

（二）加快新产品研发和报批进度，以丰富公司主业产品线，最终具备全球 X-CT 非离子型造影剂原料药所有主流品种的产业化能力。

2016 年，随着公司于 3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正式踏入资本市场，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努力督促公司管理层做好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确保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同时本着勤勉务实的态度，依法行使职权，不断提高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水平；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管理，优化组织结构，有效提高公司统筹管理和风险防范的能力；严格遵守信息披露规则，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增强信息披露的有效性；推动募投项目建设的顺利进行，进一步保障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0 日

议案 3:

《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现将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本次股东大会。

请各位股东审议批准。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5 月 20 日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5 年度，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 2015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监事会主席陈洪澍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一职，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选举郑方卫先生为公司职工监事；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选举陈方超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二、公司监事会 2015 年度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共有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如下：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5 年 1 月 26 日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5 年 2 月 9 日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5 年 6 月 21 日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5 年 7 月 24 日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中期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中期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

司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三、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 2015 年度列席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历次会议，并认真审阅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文件、报告。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审议程序、决议事项及决议的执行情况，高管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和公司管理制度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的召开、表决、决策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并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完善了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良好的内控机制。监事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行为。

四、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管理工作遵循了《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未发现有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的行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度的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该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

五、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计划

2016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与公司董事会一起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在贯彻公司既定的战略方针基础上，对重大风险事项及时跟踪检查；同时不断加强自身学习，丰富专业知识，提升监督水平，切实维护好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5 月 20 日

议案 4: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现将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交本次股东大会。

请各位股东审议批准。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0 日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5 年，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严格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进行财务核算，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 2015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本年度公司全体员工同心协力，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领导和管理层的带领下，公司经营业绩继续保持稳健增长。现将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5 年财务决算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一) 资产情况

项目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货币资金	126,488,534.31	62,348,428.24	49,065,973.38	36,218,508.16	157.79%	72.15%
应收票据	25,879,705.21	25,879,705.21	37,816,340.06	36,266,340.06	-31.56%	-28.64%
应收账款	114,991,939.42	110,730,052.62	64,727,306.93	64,727,306.93	77.66%	71.07%
预付款项	3,864,529.21	2,936,945.57	2,826,089.44	750,593.04	36.74%	291.28%
其他应收款	2,639,191.99	266,034,671.47	3,515,712.09	129,037,149.49	-24.93%	106.17%
存货	210,164,689.14	160,935,953.70	197,200,086.87	186,712,262.42	6.57%	-13.81%
其他流动资产	26,957,000.47		13,877,444.58	594,411.03	94.25%	-1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10,985,589.75	628,865,756.81	369,028,953.35	454,306,571.13	38.47%	38.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32,400,000.00		122,400,000.00		8.17%
固定资产	530,271,002.65	290,395,917.57	459,946,803.42	310,097,492.04	15.29%	-6.35%
在建工程	315,916,951.23	47,128,467.87	204,627,501.50	31,561,130.93	54.39%	49.32%
工程物资	3,593,126.48	1,392,205.72	2,312,663.52	1,962,304.68	55.37%	-29.05%
无形资产	104,575,139.41	42,497,719.07	106,390,763.25	43,106,207.83	-1.71%	-1.41%
长期待摊费用	5,430,346.65	4,311,577.79	3,870,718.04	3,870,718.04	40.29%	11.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09,036.40	913,797.05	1,297,243.66	590,248.04	147.37%	54.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25,051.52	408,000.00			100.00%	1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7,320,654.34	522,447,685.07	781,445,693.39	516,588,101.56	23.79%	1.13%
总资产	1,478,306,244.09	1,151,313,441.88	1,150,474,646.74	970,894,672.69	28.50%	18.58%

(二) 负债情况

项目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短期借款	449,902,000.00	429,902,000.00	262,377,960.00	262,377,960.00	71.47%	63.85%
应付票据	13,600,000.00	14,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72.00%	180.00%
应付账款	73,837,816.73	35,444,003.25	86,639,172.00	41,887,250.26	-14.78%	-15.38%
预收款项	502,638.42	502,638.42	241,702.04	241,702.04	107.96%	107.96%
应付职工薪酬	20,405,052.48	15,216,289.50	16,319,790.77	13,376,534.26	25.03%	13.75%
应交税费	11,116,557.59	9,889,327.79	11,665,021.19	10,554,080.21	-4.70%	-6.30%
应付利息	1,489,020.34	982,945.18	1,141,256.35	885,899.63	30.47%	10.95%
其他应付款	3,765,377.03	3,764,141.03	4,192,475.02	4,082,475.02	-10.19%	-7.80%
一年内到期的借款	70,000,000.00	40,000,000.00	80,000,000.00	50,000,000.00	-12.50%	-20.00%
流动负债合计	644,618,462.59	549,701,345.17	467,577,377.37	388,405,901.42	37.86%	41.53%
长期借款	354,281,345.70	139,700,000.00	226,646,820.60	140,000,000.00	56.31%	-0.21%
递延收益	21,708,034.05	4,167,034.05	24,118,566.70	5,603,066.70	-9.99%	-25.63%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5,989,379.75	143,867,034.05	250,765,387.30	145,603,066.70	49.94%	-1.19%
负债总额	1,020,607,842.34	693,568,379.22	718,342,764.67	534,008,968.12	42.08%	29.88%

(三) 所有者权益

项目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0.00%	0.00%
资本公积	156,566,700.41	156,566,700.41	156,566,700.41	156,566,700.41	0.00%	0.00%
盈余公积	30,117,836.22	30,117,836.22	23,081,900.41	23,081,900.41	30.48%	30.48%
未分配利润	163,849,016.27	181,060,526.03	151,440,833.96	167,237,103.75	8.19%	8.27%
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40,533,552.90	457,745,062.66	421,089,434.78	436,885,704.57	4.62%	4.77%
少数股东权益	17,164,848.85		11,042,447.29		55.44%	
股东权益合计	457,698,401.75	457,745,062.66	432,131,882.07	436,885,704.57	5.92%	4.77%

(四) 经营情况分析

项目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营业收入	695,660,000.85	743,614,953.81	658,482,615.59	673,004,550.65	5.65%	10.49%
营业成本	437,172,364.00	537,056,929.59	451,016,139.35	477,713,303.42	-3.07%	12.42%
营业税金及附加	5,204,415.79	5,204,035.29	3,818,551.02	3,768,551.02	36.29%	38.09%
销售费用	11,012,374.29	9,679,672.27	9,373,876.23	9,211,569.30	17.48%	5.08%
管理费用	108,724,118.61	73,233,665.78	85,963,063.35	69,188,612.28	26.48%	5.85%
财务费用	36,672,136.42	20,282,590.66	32,920,887.80	24,286,691.37	11.39%	-16.49%
资产减值损失	36,672,136.42	12,202,033.34	487,583.76	4,939,301.50	7421.20%	147.0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207,382.05	207,382.05	114,903.36	114,903.36	80.48%	80.48%
营业利润	60,409,837.37	86,163,408.93	75,017,417.44	84,011,425.12	-19.47%	2.56%
营业外收入	7,699,594.67	4,713,868.74	10,615,365.56	9,193,600.54	-27.47%	-48.73%
营业外支出	8,007,336.84	7,311,757.03	5,784,447.47	5,729,447.47	38.43%	27.62%
利润总额	60,102,095.20	83,565,520.64	79,848,335.53	87,475,578.19	-24.73%	-4.47%
所得税费	19,905,338.36	13,206,162.55	12,822,337.86	12,822,337.86	55.24%	2.99%
净利润	40,196,756.84	70,359,358.09	67,025,997.67	74,653,240.33	-40.03%	-5.75%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68,944,118.12	70,359,358.09	67,704,208.08	74,653,240.33	1.83%	-5.75%
少数股东损益	4,522,401.56		-678,210.41		766.81%	
基本每股收益	0.77		0.75		2.67%	
稀释每股收益	0.77		0.75		2.67%	

(五) 现金流量情况

项目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2,494,956.08	856,098,721.99	-8.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7,615,589.64	712,098,162.84	-3.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94,879,366.44	144,000,559.15	-34.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19,191.63	46,045,380.29	-91.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655,093.67	206,760,823.94	18.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240,635,902.04	-160,715,443.65	49.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5,229,675.10	682,424,365.00	12.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3,515,663.80	668,347,742.33	-9.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61,714,011.30	14,076,622.67	1048.8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27,813.65	-151,271.34	845.5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85,289.35	-2,789,533.17	-712.4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642,537.31	39,557,244.96	43.19%

(六)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	0.75	2.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	0.75	2.67%
净资产收益率	16.51%	16.38%	0.79%
每股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1.05	1.60	-34.38%

(七) 公司偿债能力分析(合并报表)

项目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流动比率	79.27%	78.97%	0.38%
速动比率	46.67%	36.77%	26.92%
资产负债率	69.04%	62.44%	10.57%
利息保障倍数	3.55	3.43	3.50%

(八) 资产运营能力分析

应收账款周转率	7.74	11.34	-31.75%
存货周转率	2.15	2.49	-13.65%

二、关联交易事项

(一) 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无

(二) 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正常占用资金情况。

(三)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20 日

议案 5: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现将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如下: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 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8,944,118.12 元, 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70,359,358.09 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本期按照母公司净利润 70,359,358.09 元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7,035,935.81 元后,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81,060,526.03 元。

公司决定以 2016 年 3 月 9 日总股本 12,000 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 (含税), 共计分配股利 3,600 万元, 占公司 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52.22%, 余额结转下一年度进行分配。

请各位股东审议批准。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0 日

议案 6:

《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现将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聘期一年, 并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与其签署相关协议并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

请各位股东审议批准。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0 日

议案 7: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现将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的议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公司《薪酬福利管理办法》、《董事、监事薪酬（津贴）制度》等规定，在充分体现短期和长期激励相结合，个人和团队利益相平衡的设计要求；在保障股东利益、实现上市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对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作出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职务	调整前 税前年薪	调整后 税前年薪	备注
1	胡锦涛	董事长、总经理	138	138	
2	胡 健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118	118	上海子公司领薪
3	吴金韦	董事、副总经理	118	118	上海子公司领薪
4	方钦虎	董事、副总经理	98	98	
5	李锦荣	董事	/	/	
6	汤军	董事	/	/	
7	周夏飞	独立董事	7.5	9	
8	翁国民	独立董事	7.5	9	
9	胡文浩	独立董事	7.5	9	
10	陈方超	监事会主席	18	22	
11	郑方卫	监事	12	18	
12	陶芳芳	监事	/	/	
13	蒋志华	副总经理	78	78	
14	袁 飞	副总经理	68	68	

15	俞海平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8	58	
16	徐川龙	副总经理	48	58	
17	李华军	副总经理	43	58	
18	施肖华	财务负责人	20	26	

具体考核指标根据公司《薪酬福利管理办法》执行，同时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确定公司管理层绩效奖金，具体指标如下：

1、各项考核指标原则上不低于上一年完成值，绩效奖金总额以上一年度净利润完成值为基准，超过部分按不高于 8%提取奖金。

2、当年有下列任一情况出现，绩效奖励全部取消：

(1) 高管层出现重大决策失误，造成公司巨大经济损失（当年累计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母公司净资产 5%）；

(2) 发生重大产品质量、环保、安全责任事故，造成生命财产重大损失或涉及违法违规或产生重大不良影响；

(3) 其他严重违规违纪事件，受到国家有关部门查处。

绩效奖金发放范围不限于公司管理层，具体方案由母公司总经理拟定，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确定。

请各位股东审议批准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0日

议案 8: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现将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如下: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 以及技术改造、项目建设等业务的需要, 结合自身实际情况,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为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11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其中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不超过 5 亿元; 上海司太立制药有限公司和江西司太立制药有限公司各不超过 3 亿元)。

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 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长期借款, 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

授信期限以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 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融资金额在综合授信额度内, 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公司董事会提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胡锦涛生先生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业务, 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该事项有效期限为 1 年, 自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请各位股东审议批准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0 日

议案 9: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现将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企业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促进企业健康平稳发展,2016 年公司拟向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总计人民币 6 亿元额度的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为全资子公司上海司太立制药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的融资担保。

(二)为控股子公司江西司太立制药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的融资担保。

二、被担保子公司基本情况

(一)上海司太立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上海市金山工业区茂业路 500 号

法定代表人:吴金韦

注册资本:7,8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2 年 6 月 5 日

经营范围:筹建药品生产项目(除外商投资产业目录限制类、禁止类项目,不得从事生产经营),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持股比例:100%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41639.53 万元;净资产 3446.19 万元;2015 年度净利润-3055.97 万元。

(二)江西司太立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江西省樟树市盐化基地

法定代表人：胡健

注册资本：6,8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1 年 1 月 17 日

经营范围：X-CT 非碘离子造影剂原料及中间体、喹诺酮类药物的原料及中间体、头孢类药物的原料及中间体制造，进出口经营权。（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本公司持股比例：80%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32875.96 万元；净资产 9255.52 万元；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3527.23 万元，净利润 2300.33 万元。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上述担保，主要用于企业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公司在该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每笔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由具体合同约定。决策程序履行完毕后，拟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签署对这两家子公司的担保合同等法律文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9 日止。

请各位股东审议批准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0 日